

檔 號：109/ /
保存年限：

簽 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5日
單位：教務處

承辦人：王怡茹
電話：(02)29908092 分機811

附件：

主旨：陳109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1份，請核示。

會辦單位：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師會代表、各領域召集人、各年級級導師、特教教師代表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教師兼
教學組長王怡茹

教師兼
教務主任林玲伊

會辦單位

教師兼
總務主任陳皇志

教師兼
特教組長林冠辰

教師兼
學務主任田欽文

決行

林裕國
0918
0805

導師黃珮珈

導師林己玉

導師彭之音

教師兼
輔導主任黃純美

新北市立中平國中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壹、時間：109.09.14（一）10:10 至 11:30

貳、地點：3 樓會議室

參、主席：林裕國校長

肆、紀錄：王怡茹

伍、出席人員：詳見簽到表。

陸、會議記錄：如附件

柒、散會

敬會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林玲伊

學務主任

教師兼
學務主任 田欽文

總務主任

教師兼
總務主任 陳皇志

輔導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黃純美

謹呈

鈞長

新北市立中平國
中平國 校長 林裕國

新北市立中平國中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壹、時間：109.09.14（一）10:10 至 11:30

貳、地點：3 樓會議室

參、主席：林裕國校長

肆、紀錄：王怡茹

伍、出席人員：詳見簽到表。

一、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教學正常化宣導

1. 課程規劃與實施正常化：依課綱規定安排課程，並督導教師依課程計畫及課表等規定授課，教學內容並能落實課綱之精神與內涵。
2. 請領召再次宣導：
 - （1）請老師務必依照「課程計畫」授課，若有臨時異動（天氣影響、配合學校活動…），請將原因填寫於教室日誌中。請老師依「課表」授課，有課務調動，一定要請假並填寫調課單交給教務處存查。
 - （2）108 課綱：七八年級 6 節校訂課程，務必落實，隨時檢視教學狀況。

（二）關於 109 學年度學習扶助課程

1. 本學期開班情形：7 年級下學期再開班（7 年級未通過 5 月份篩選測驗的學生僅有 18 人）；8 年級國文 1 班每週四（炳文主任）、英文 1 班每週三（映如老師）、數學 2 班每週一二（欽文主任）。
2. 上課地點：第一英語情境教室。
3. 感謝三位任課老師支援學習扶助教學工作。

（三）七年級外師英語課跨領域

1. 本學期與視覺藝術課跨領域協同教學，一學期 6 週，全年級實施，6 次×21 班=126 節（教育局規定是一週 6 節課跨領域，6 節×20 周=120 節）。感謝黃秉儀、許亦婷老師配合。
2. 下學期與表演藝術課跨領域協同教學，一學期 6 週，全年級實施。感謝鄭莉穎老師配合。

（四）教學研究會及教師增能研習

1. 每學期 3 次教學研究會：於會議中討論領域內工作分配、主題分享或議題討論、段考試題分析。代表各領域至校外研習的教師，記得返校分享研習內容。會議紀錄請詳實，並於會議後一週內準時繳交檔案與資料給教學組怡禎老師。
2. 每學期 2 次教師增能研習，因寒暑假備課研習時間不夠（學務處與輔導處已安排很多法定時數的研習），所以將教師課程教學等相關研習，分領域於平時教研會時間舉行。暫定每個領域一學期 6000 元講師費。

二、討論議題

(一) 議題一：通過本校 109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規定暨獎勵實施計畫

說明：

1. 詳如附件，內容與 108 學年度相同。
2. 請老師依據相關規定與時程上傳個人檔案，108 學年度少數教師經教務處提醒，於暑假才完成上傳作業。請召集人於學期末檢視教師完成上傳之名單，再由教學組怡禎核給研習時數。
3. 依據教育局來文規定，區級公開授課至少 1 場(賈生玲老師)，校級公開授課至少 6 場(該領域教師全部參加並且要有議課與會議紀錄)，由實習老師(輔導科 1 位-黃彥寧老師)及各科「新進代理」教師 5 位【國文-林郁珊老師、數學-陳孟萱(王姿萍)老師、社會-李中平(林奕帆)老師、理化-張博雅(張明謙)老師、綜合-彭莞淳老師)】實施，列為該領域教師增能場次。

● 討論後決議：全數通過。

(二) 議題二：抽籤確認 109 學年度教師公開授課邀請家長進班參與教學活動之日期與時間

說明：

1. 依據：本校 109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規定暨獎勵實施計畫。學校應定期(每學年至少 1 次)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含校長)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增進家長關心教師教學、學校課程及教學實踐，建立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
 2. 依據本校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107 學年度開始試辦，108 學年度以後每學年舉辦一次，待開學課表確定後，公開抽籤決定家長進班參與教學活動之時間(第 11 週第 2、3、6、7 節其中一節)。
 3. 教師也可以利用家長進班參與教學活動當節同時完成個人學年一次的公開授課，惟必須至少有一位同領域教師觀課、完成相關紀錄並上傳指定資料夾。
 4. 家長只需到子女的教室簽到，不必做觀課紀錄，如果任課老師想要給家長填寫回饋單，以精進自己的教學，可自行準備。
 5. 家長進班參與教學活動當節，任課教師必須依照個人課表上課，不得請假、調課，若當天早上臨時請病假，教務處會請學生電話通知當天報名要到校的家長，請任課老師另外找時間實施，日期確認後，請告知教務處並自行通知家長。
 6. 家長進班參與教學活動之相關通知、準備事宜與注意事項，由教務處負責。
- 備註：視報名家長人數，再決定是否提供椅子給家長。

7. 本學期第 11 週日期為 11/9-11/13。本次排除抽籤時段：星期二下午(107 學年度)、星期三下午(108 學年度)、星期三上午(因 11/11 子宮頸疫苗施打)。先抽星期(一、二、四、五)，再抽節數(2、3、6、7)。

- 抽籤並討論後決議：由兩位家長代表抽出，本學期家長進班參與教學活動之日期為【11/9(一)第 6 節】，全數通過。

(三) 議題三：討論並決議「新北學力 Up」相關事宜

說明：

1. 108「新北學力 UP」支持實施計畫摘要重點如下：

(1) 基礎型

- i. 請本市各國中分析「學力品質監控系統」及「新北市會考分析系統」等會考相關資料，並於課發會及教研會中討論 108 年度會考具體提升策略，上傳本市校務行政，並落實執行。
- ii. 請本市各國中於課發會及教研會中落實討論以下提升學力品質相關議題，並作成會議紀錄：
 - 研商學校提升學力品質之 SWOT 分析。
 - 統整校內教學資源，例如：補救教學及英數適性分組教學等方式，結合校內各科目討論之定期評量及會考成績相關提升策略，轉化為校內可執行之具體方案。
 - 就各科目定期評量及相關學習表現，檢討追蹤「學力品質提升策略」之落實情形，並與學生評量表現相互檢核。
 - 研商邀請外部專家學者，提供學力品質提升專業建議及研習。
 - 研商建立學校學力品質之資料庫，例如：歷年會考成績資料庫等，以供學校長期分析使用。
- iii. 本局將以上各校提升學力品質作為列入 108 學年度教學正常化視導重點項目。
- iv. 【進步卓越獎】獎勵：分減 C 大校組、減 C 小校組、增 A 組。詳細內容參見實施計畫說明。

(2) 精進型

- i. 本校受教育局邀請參加增 A 方案(共 10 所學校)。就校內至少擇 1 科目加強執行增 A。申請精進型學校具有領取精進獎的資格。

ii. 申請學校須組成校內「學力監控及執行社群」，本局將補助學校辦理「學力監控及執行社群」運作及提升學力品質相關研習經費一學年上限 3 萬元。

iii. 社群說明：

- 功能：針對學校學生學力品質，落實執行相關提升學力品質策略，並定期追蹤檢核。
- 成員：建議包含校長、教務主任、教學組長、9 年級導師、9 年級各科目召集人及教師代表等，請各校依實際狀況及需求調整。
- 定期召開會議，並作成會議紀錄。

iv. 【精進獎】獎勵：學校申請試辦中之任一科目達到增 A 進步值為正數，即可獲得獎勵金 10 萬元

2. 依據 109 年度會考成績表現，本校榮獲精進獎增 A 組(獎金 10 萬元)、減 C 大校綜合組第 5 名(獎金 5 萬元)。

3. 本校會考表現與全國平均差距，【109 年度】與【前 5 年(104-108 年度)平均】差距統計結果，請參考【新北市會考進步龍虎榜】檔案：

(1) 國文：減 C 待加強減少-1.15%(全市第 31 名)

(2) 英文：減 C 待加強減少-1.96% (全市第 25 名)

增 A 精熟增加 4.67% (全市第 5 名)

(3) 數學：減 C 待加強減少-3.25% (全市第 17 名)

增 A 精熟增加 0.17% (全市第 28 名)

(4) 社會：增 A 精熟增加 1.15% (全市第 27 名)

(5) 自然：減 C 待加強減少-2.55%(全市第 18 名)

增 A 精熟增加 0.15% (全市第 30 名)

只有國文增 A 和社會減 C 兩項沒有進步。

4. 新北市 109 學年度「新北學力 Up」之計畫尚未來文，請委員先討論並決議本校繼續提升會考各科成績表現的有效策略以及「學力監控及執行社群」之成員。

5. 請領召將 109 會考成績數據帶回去領域會議中，和領域教師共同研議提升教學成效與會考表現的策略。

6. 提升學力並非只是重視「智育」表現，學生閱讀理解力之提升、行為常規與上課態度、教師班級經營能力、上課秩序之掌控等都是影響因素，必須全面考量。

● 討論後決議：

校長：去年選定社會科，花了很多時間在試題分析上，可以判斷出容易出錯的主題，也可以作為老師們上課的教學重點。我們平常嚴格要求上課態度和常規，會考時也不能提早交卷，這樣對於成績的提升一定有所助益。

教務主任：減C其實不難，端看學生是否有學習意願。平常校園氣氛營造就要注重，如何看待放棄學習的孩子，不要忽視學習落後孩子的進步。這一次的模擬考要多關懷考C的學生，那天去聽土城國中分享，他們減C那麼成功就是作了很多學習扶助。

校長：本校這學期的「學力監控及執行群組」成員建議由五位學科領域召集人、九年級級導師、校長、教務主任和教學組長共九人擔任。

教務主任：目前的策略-每次模擬考後一定要召開試題分析會議，再讓領召帶回去領域報告說明。之後再視狀況舉辦第8節類模擬考，自願參加，題本費自付(每本約10元)。希望九年級各班導師能充分授權教務處辦理，也會擇日與九導共商策略。也希望大家有問題，直接及時反映，不要私下抱怨批評，破壞組織氣氛。謝謝大家！

決議：15位贊成，過半數通過。

(四)議題四：討論110學年度課程架構

1. 請爭取校訂課程的各領域於第2次教學研究會時列入討論，包含課程名稱與內容。務必明確列出課程計畫並落實。
2. 請各位課發會委員針對本校課程架構，討論是否需要調整。

12年國教108課綱(110學年度七八九年級)

領域			科目(節數)		
			7年級	8年級	9年級
部 定 課 程	領 域 學 習 課 程	語文	國語文(5)	國語文(5)	國語文(5)
			英語文(3)	英語文(3)	英語文(3)
		數學	數學(4)	數學(4)	數學(4)
		社會	歷史(1)、地理(1)、公民與社會(1)	歷史(1)、地理(1)、公民與社會(1)	歷史(1)、地理(1)、公民與社會(1)
		自然科學	生物(3)	理化(3)	理化(2)、地球科學(1)
		藝術	音樂(1)、視覺藝術(1)、表演藝術(1)	音樂(1)、視覺藝術(1)、表演藝術(1)	音樂(1)、視覺藝術(1)、表演藝術(1)
		綜合活動	家政(1)、童軍(1)、輔導(1)	家政(1)、童軍(1)、輔導(1)	家政(1)、童軍(1)、輔導(1)
		科技	資訊科技(1)、	資訊科技(1)、	資訊科技(1)、

			生活科技(1)	生活科技(1)	生活科技(1)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1)、體育(2)	健康教育(1)、體育(2)	健康教育(1)、體育(2)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 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閱讀饗宴(1)	閱讀饗宴(1)	閱讀饗宴(1)
			悅數學(1)	悅數學(1)	悅數學(1)
			英語會話(1)	英閱樂(1)	英(1)
				科普探究(1)	理化(1)
				社會(1)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社團(1)	社團(1)	
			其他類課程	班週會(1)	班週會(1)
		我愛中平(1)			
學習總節數		35 節			

- 討論後決議：有開設彈性課程的領域，請領召在期末前確認名稱和節數，以利下次召開課發會時，可以討論 110 學年度的課程架構。另外，請三個年段都有開設彈性課程的國、英、數領域，能針對課程有系統地規劃並落實。
決議：下次課發會再討論是否需要調整課程架構。

(五)議題五：新北市國中小學國際教育四堂課納入課程計畫

說明：

1. 依據：新北市國中小學國際教育四堂課實施計畫(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 日新北教新字第 1082229907 號核定)
2. 109 年度採實質鼓勵措施，試行一年檢討後，以利 110 學年度全面推動。110 學年度各國中小全面將國際教育四堂課納入各年級課程計畫，並持續發展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課程。
3. 教學時數：國中每學年實施 4 節課，請於第 1 節至第 7 節正式課程實施，原則第 1 學期 2 節、第 2 學期 2 節，惟經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得彈性調整實施學期。
4. 翰林版七八年級的課程中有國際議題的檔案，提供給各領域參考。
5. 融入的課程規劃(務必寫入 110 年度課程計畫中並清楚標示)，請各領域列入會議討論。

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七	英文、美術(英文小書)-3 小時	我愛中平-1 小時
八		
九		

● 討論後決議：

教務主任：已委請出版社提供各年級融入國際教育議題的章節內容，供老師們參閱。請各位領召宣導、討論及確認可以融入國際教育的章節，今年就可以試辦了。

決議：下次課發會請各領域提供相關課程規劃。

三、臨時動議：學務處業務之相關議題融入課程計畫之中

說明：

1. 局端要求課程計畫融入法定相關議題，而學務處的業務也有很多相關議題需要融入課程之中，以利訪視時有成果可以展現。例如：交通安全、健康促進等。
2. 校慶創意造型秀，希望請藝術領域老師協同指導，導師還是主要的負責人。

● 討論後決議：

藝術領召：校慶造型秀沒有納入這學期課程計畫之中，恐怕無法在課堂上花太多時間處理造型秀事務。

決議：

- 1、比照輔導處家庭教育、生涯教育模式，請各領域課程計畫融入學務處需訪視的議題，如：交通安全及健康促進。請各領域能先宣導試辦，110 學年度將發下相關表單，請各領域彙整繳交。謝謝大家的配合。
- 2、校慶前，七年級表藝老師可能視各班狀況撥出課堂時間來練習走位。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1090914

組別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林裕國	林裕國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林玲伊	林玲伊	
執行幹事	教學組長	王怡茹	王怡茹	
課程規劃委員	學務主任	田欽文	田欽文	
	輔導主任	黃純美	黃純美	
	訓育組長	黃碧瑩	黃碧瑩	
	七年級級導師	羅慧君	羅慧君	
	八年級級導師	游雅琳	游雅琳	
	九年級級導師	蘇文雄	蘇文雄	
	教師會代表	鄭世蓮	鄭世蓮	
教學設備委員	總務主任	陳皇志	陳皇志	
評量研究委員	註冊組長	謝佳原	謝佳原	
研究發展委員	國文科召集人	林己玉	林己玉	
	英文科召集人	陳美環	陳美環	
	數學領域召集人	田欽文	田欽文	
	社會領域召集人	賈生玲	賈生玲	
	自然領域召集人	李佟位	李佟位	
	科技領域召集人	黃珮珈	黃珮珈	
	健康與體育領域召集人	彭之音	彭之音	
	藝術與人文領域召集人	許亦婷	許亦婷	
	綜合領域召集人	翁秋螢	翁秋螢	
	特教教師代表	林冠辰	林冠辰	
公關宣導委員	家長代表	吳靜君	吳靜君	
	家長代表	賈尚文	賈尚文	

